



标题：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6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索引号：4/2026-00033

发文字号：国防减救办明电〔2026〕8号

发文单位：其他

所属机构：综合减灾和改革协调司

主题分类：综合减灾和改革协调

公文种类：通知

成文日期：2026年9月28日

发布日期：2026年9月29日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做好2026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防减救办明电〔2026〕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防灾减灾救灾议事协调机构，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2026年10月13日是第37个国际减灾日，主题是“建设安全韧性家园”，强调围绕家园安全，从住房、家庭、社区等灾害应对“最小单元”韧性能力建设出发，着力提升灾害预防准备和应急响应能力。为组织做好今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广泛开展基层防灾减灾救灾和安全韧性宣传教育。各地区、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采取培训交流、实地观摩、案例警示等方式开展宣传教育，将“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理念、“七个坚持”宝贵经验宣传到基层和群众。结合本地灾害特点，面向城乡社区不同群体，推出一批通俗易懂、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产品，深入解读建设安全韧性家园的重要意义，多角度展示韧性建设场景和典型案例，推动安全韧性要求融入基层防灾减灾和居民日常生活。充分用好各类科普场所阵地，组织开展更多沉浸式、体验式、互动式安全教育活动，持续营造全社会建设安全韧性家园的良好氛围。

二、推动加强居民住房安全韧性建设。用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及其更新成果，结合农房安全隐患常态化巡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加强灾害高风险区老旧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和设防达标改造。指导新建居民住房科学选址建设，有效规避和防范灾害风险。引导地方因地制宜推进住房适老、适幼、易疏散、无障碍等韧性改造。采取专家解读、案例剖析等方式，推广综合性巨灾保险、城乡居民住宅巨灾保险、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灾害民生综合保险等政策，推动加大保险产品供给力度，有效分散灾害造成的居民财产损失。

三、引导增强家庭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抓实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推动防灾减灾知识走进千家万户，让“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深入基层、热在群众。积极倡导居民参加社区应急演练，熟知周边应急避难场所、疏散路线和各类灾害前兆，了解掌握常见风险信号

和预警信息。鼓励引导家庭制定应急计划，储备必要应急物资。号召家庭主动学习高层建筑火灾逃生、用电用气等安全知识，自觉养成居家安全风险自查习惯，提高安全意识。发挥城乡基层自治组织和社区干部与群众联系密切的优势，指导开展上门宣传、入户风险排查等工作，推动安全韧性家园建设转化为每个家庭的自觉行动。

四、支持提升社区韧性能力和安全水平。组织开展专业技术人员和先进装备下基层活动，指导各地常态化开展社区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更新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提高隐患排查精细化水平。发动基层网格员、灾害信息员和辖区应急志愿服务队、公益性社会组织等群防群治力量，向社区居民普及灾害常识和隐患排查技能，开展老弱病残孕等重点群体关爱帮扶。加强基层防灾避险“吹哨人”培训，指导社区完善应急预案和转移避险方案。

五、强化基层防灾减灾救灾支撑保障。认真落实《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和《关于加强基层消防工作的意见》，完善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在人才、科技、装备、专业培训等方面加大对乡镇（街道）支持力度，指导开展巡查巡护、隐患排查、信息传递、群众疏散撤离等工作，支持基层协助做好救灾救助和恢复重建。因地制宜推行应消一体、队站一体、防消一体的基层应急消防工作模式，推进乡镇（街道）、村（社区）应消一体综合救援服务站（点）建设，配齐装备和物资，提升灾后初期“黑箱期”应急处置能力。

各地区、各部门要认真开展好国际减灾日活动，加强组织领导，细化方案措施，做好与已部署相关工作的衔接，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要求，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9月28日

[【下 载】](#) [【打 印】](#) [【关 闭】](#)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应急管理部

京ICP备18056520号-2 网站标识码bm34000001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086号



官方微信



官方微博